

健行科技大學進修部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

入學生辦理各項就學優待(減免)須知

一、申請資格類別，如後附件之說明，請攜帶證明文件，到校現場辦理。

二、重要事項：

1. 親至進修部學務組繳件，**112 學年度入學生請在註冊日前(112 年 9 月 01 日(五)前)完成辦理減免作業**者，否則不予受理。
2. 新生第 2 學期起於每年 5 月及 12 月，一律在前一個學期，採減免預扣方式辦理下一個學期的學費註冊單。**記得要每學期要重新辦理**，以查對申請類別，避免個人權益受損。
3. **復(轉)學生：曾就讀大學辦理過減免之學期，同一復學或轉學的學期，不可重複申請減免**，違者自負法律責任。

三、學生資訊系統減免登錄申請方式

1. [健行科技大學首頁 www.uch.edu.tw](http://www.uch.edu.tw)→資訊系統→學生資訊系統(SIP)→輸入帳號、密碼，登入學生資訊系統→學生資訊服務→優待(減免)學雜費申請→選擇申請類別→線上填寫申請書→按**送出資料**方形灰色按鈕→最後按**列印申請書**方形灰色按鈕→申請書必須學生及父母簽名且蓋章。(如是單親，父母欄位可填同一人。)
2. 直接關閉申請系統視窗即可，**勿觸碰至取消鍵！！**
3. **申請書填寫、列印完畢後，請繳回進修部學務組審查資格，並等待通知合格與不合格原因。**

備註：

1. 若有缺繳資料之同學。請於每學期開學日起一週內，補齊應繳交證明文件或資料，逾時者則視同自動放棄就學優待遇(減免)資格。
2. 若有(減免及就學貸款)疑問請洽進修部學務組或電話(03)4581196 轉 3722 洽詢。

附件：減免申請類別與審查證件

申請類別	繳交證件
原住民學生 (依照部頒補助標準辦理)	1. 學生資訊系統上網登錄減免申請書(簽名並蓋章)。 2. 戶籍謄本或族籍證明(一個月內)。 3. 家長現任公職者，附上未領教育補助證明。
低收入戶學生 (學、雜費全免)	1. 學生資訊系統上網登錄減免申請書(簽名並蓋章)。 2. 全戶戶籍謄本(一個月內) 3. 低收入戶證明(縣鄉鎮市區公所開立有效證明) 4. 家長現任公職者，附上未領教育補助證明
中低收入戶學生 (補助學、雜費 6/10)	1. 學生資訊系統上網登錄減免申請書(簽名並蓋章)。 2. 全戶戶籍謄本(一個月內) 3. 中低收入戶證明(縣鄉鎮市區公所開立有效證明) 4. 家長現任公職者，附上未領教育補助證明
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(父母欄位請依照身心障礙手冊擇一登入) 輕度(補助學、雜費 4/10) 中度(補助學、雜費 7/10) 重度、極重度(學、雜費全免)	1. 身心障礙手冊(查驗正本，繳交影本)。 2. 學生資訊系統上網登錄減免申請書(簽名並蓋章)。 3. 全戶戶籍謄本(一個月內)。 4. 家長現任公職者，附上未領教育補助證明。 5. <u>凡父母、本人及配偶前一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總額超過 220 萬皆不得申請。</u>
身心障礙學生 輕度(補助學、雜費 4/10) 中度(補助學、雜費 7/10) 重度、極重度(學、雜費全免)	1. 身心障礙手冊(查驗正本，繳交影本)。 2. 學生資訊系統上網登錄減免申請書(簽名並蓋章)。 3. 家長現任公職者，附上未領教育補助證明。 4. 全戶戶籍謄本(一個月內)。 5. <u>凡父母、本人及配偶前一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總額超過 220 萬皆不得申請</u>
現役軍人子女 (補助學費 3/10)	1. 軍眷補證(查驗正本，繳交影本)。 2. 家長現任公職者，附上未領教育補助證明。 3. 學生資訊系統上網登錄減免申請書(簽名並蓋章)。
卹滿軍公教遺族子女 (依照部頒補助標準辦理) 卹內軍公教遺族子女 半公費(全公費之 1/2) 全公費(學、雜費全免，外加依照部頒核定各費)	1. 撫卹令或證書(查驗正本，繳交影本)。 2. 學生資訊系統上網登錄減免申請書(簽名並蓋章)。 3. 軍公教遺族子女就學優待申請表(首次申請者檢附一式二份) 4. 家長現任公職者，附上未領教育補助證明。 5. 減免學生專用學生私章一枚(首次申請者)
<u>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</u> (補助學雜費 6/10)	1. 學生資訊系統上網登錄減免申請書(簽名並蓋章) 2. 特殊境遇家庭證明文件(限直轄縣市政府社會局或鎮市區公所開出之有效證明) 3. 全戶戶籍謄本(一個月內) 4. 家長現任公職者，附上未領教育補助證明